

薛军 邵宝荣 钮允襄 编著

当代中国商业法制

中国商业出版社

当代中国商业法制

薛军 邵宝荣 钮允襄 编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

当代中国商业法制

薛军 邵宝荣 钮允襄 编著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经销

一二〇二工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12.25印张 275千字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定价：7.75元

ISBN 7-5044-0324-5/F·203

前 言

中国共产党十三届三中全会，根据当前经济形势，确定了“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方针，而商业立法则是实现整顿经济秩序特别是流通秩序的重要保障。我国从新中国成立以来，商业立法在国家整个立法体系中还是一个相当薄弱的环节，在市场交易、商品流通、公平竞争等诸方面都没有统一的规范。这种状况对我国商品经济的发展，建立国内统一市场，进一步参与国际市场大循环，无疑是很不利的。因此，加强商业立法，是建设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的重要内容。

当前，国内商法理论研究人员，对我国商法体系和调整对象颇有分歧。是建立传统商法体系，还是建立商业法体系，至今尚未取得一致意见。我们认为，在当前对外开放搞活、世界经济融合一体的新格局下，有必要借鉴发达国家商法的理论和实践，使我国的商业立法尽量适应国际市场发展的要求，从而为我国全面参与国际市场的大循环和竞争打下法制基础。从这一角度出发，我们在编撰《当代中国商业法制》一书中，为了与中国当前商业立法现状相衔接，把商法调整对象划在一定的范围。我们这种划分已突破了我国目前内外贸相分离的体系，可能会在学术界引起争议。我们相信，这种争议将会有益于我国商业立法的发展和完善。

我们在编写《当代中国商业法制》一书的过程中，参考了《新中国商业史稿》、《当代中国商业》、《当代中国的粮食工作》

以及商业部各司局编辑的政策法规汇编等书籍，同时也得到法学界老前辈张友渔、陈守一两位教授的关怀和鼓励，他们不断勉励我们继续努力，在学术上能有所建树。商业部部长胡平对我们的研究探讨极为关切，何济海副部长抽暇为本书题写了书名。在此，我们向法学界前辈、部领导和给予支持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因水平所限，错误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九年四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商业政策法律	(1)
(1949年10月至1952年12月)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1)
一、商业管理机构的建立	(1)
二、稳定市场物价的措施	(3)
三、商业的两次调整	(4)
四、组织城乡物资交流的措施	(6)
五、商业计划、统计制度的建立	(7)
六、商业会计制度与财务管理	(9)
第二节 粮食政策法律	(11)
一、粮食管理机构的建立和统一	(11)
二、稳定粮食市场, 制止粮价波动	(12)
三、对私营粮食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	(13)
第三节 合作社商业政策法律	(13)
一、合作社商业的组织领导机构	(14)
二、调整合作社商业的措施	(14)
三、国家扶助合作社的规定	(15)
第四节 民族贸易政策	(16)
一、民族贸易行政管理机构的设置	(16)
二、民族贸易的方针和政策	(16)

三、加强对少数民族地区私商管理·····	(18)
四、民族贸易中价格、企业自有资金、利润留成的照顾政策·····	(19)
第五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管制·····	(20)
一、进出口许可证制度·····	(20)
二、关税制度·····	(21)
三、外汇管制制度·····	(21)
第六节 专卖法制·····	(22)
一、专卖管理机构的设立·····	(22)
二、确定专卖品种·····	(23)
三、对零销酒商的管理·····	(23)
四、对违章违法行为的处罚·····	(23)
第七节 商业储运管理制度·····	(24)
一、各级储运机构的设置·····	(24)
二、仓储管理制度·····	(25)
三、商品自然损耗定额管理制度·····	(27)
四、物资运输管理制度·····	(28)
第八节 我国的商标立法·····	(28)
一、商标文字、图形的禁用·····	(29)
二、商标注册申请·····	(30)
三、商标的注册及撤销·····	(30)
第九节 我国的货币管理·····	(31)
一、旧人民币发行面额·····	(31)
二、禁止国家货币出入国境·····	(32)
三、对妨害国家货币流通行为的惩罚·····	(32)
第十节 我国的税收制度·····	(33)
一、税务管理机关的设置·····	(33)

二、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税制·····	(35)
三、盐税的征收·····	(36)
四、其他各种主要税收·····	(38)
第二章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商业政策法律 ·····	(41)
(1953年至1957年)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	(41)
一、国家商业行政机构的调整·····	(41)
二、实行经济核算制·····	(42)
三、加强市场物价管理·····	(43)
四、改造私营商业·····	(47)
五、工业品收购政策·····	(52)
六、商业计划、统计制度的调整·····	(54)
七、商业会计制度与财务管理·····	(56)
第二节 粮食政策法律 ·····	(58)
一、实行粮食的统购统销政策·····	(58)
二、实行油料统购统销政策·····	(60)
三、市镇粮食定量供应办法·····	(61)
四、加强对粮食市场的管理·····	(63)
第三节 合作社商业政策法律 ·····	(66)
一、对农村私商改造的组织形式·····	(67)
二、划分供销合作社商业的经营范围·····	(69)
三、实行棉花计划收购·····	(70)
四、茶叶生产收购政策·····	(72)
第四节 民族贸易政策 ·····	(74)
一、几年来民族贸易工作的基本情况·····	(74)
二、1955年以后民族贸易工作的方针与政策·····	(75)
三、民族贸易行政管理机构的加强·····	(77)

四、对杂居、散居和禁猪民族的副食品供应 …	(78)
五、少数民族地区商品供应政策 ……………	(78)
第五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政策法律 ……………	(80)
一、进口订货编审工作制度 ……………	(80)
二、出口肉类检验工作监督与检查办法 ……………	(82)
三、对外贸易争议的处理 ……………	(82)
第六节 专卖法制 ……………	(83)
一、1954年专卖工作的方针任务 ……………	(84)
二、统一各级专卖事业的行政管理 ……………	(84)
三、专卖商品验收责任制度 ……………	(85)
四、专卖包装用品的管理 ……………	(87)
五、专卖品仓库保管制度 ……………	(89)
第七节 商业仓储管理制度 ……………	(91)
一、商业机构仓库业务制度 ……………	(92)
二、仓库财产管理责任制度 ……………	(95)
三、仓储公司经营规章 ……………	(97)
第八节 商标管理 ……………	(98)
第九节 货币制度改革 ……………	(99)
一、新币面额 ……………	(99)
二、新旧币的折合比率 ……………	(100)
三、停止旧币流通 ……………	(100)
四、伪造或行使假钞和熔化硬分币的法 律责任 ……………	(100)
第十节 税制的修正 ……………	(101)
一、税收任务和税收政策 ……………	(101)
二、修正税制 ……………	(101)
三、食盐税额的调整 ……………	(103)

四、私营商业在改造中交纳工商业税的规 定	(103)
第三章 “大跃进”时期的商业政策法律	(106)
(1958年至1960年)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106)
一、商业管理体制的改革	(107)
二、商品实行分类分级管理	(110)
三、市场物价管理	(112)
四、调整商品收购政策和供应办法	(113)
五、加强商业计划、统计制度	(116)
六、商业会计制度与财务管理	(119)
七、蔬菜生产供应政策	(120)
第二节 粮食政策法律	(122)
一、改革粮食管理体制	(122)
二、整顿市镇粮食供应	(123)
三、压缩粮食销量，减轻国家粮食负担	(124)
四、实行粮油奖励办法	(125)
五、粮食统计制度	(126)
第三节 合作社商业政策法律	(127)
一、农村人民公社商业管理体制	(128)
二、组织农村集市贸易	(130)
三、整顿采购秩序	(133)
四、茶叶采购调拨措施的加强	(135)
第四节 民族贸易工作的削弱	(136)
第五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政策法律	(137)
一、对进出口商品的检验	(137)
二、加强对出口商品包装的检查	(138)

三、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程序	(140)
第六节 专卖法制	(141)
一、便利人民购买烟酒的措施	(142)
二、调整卷烟分级标准	(142)
第七节 商业仓储管理制度的混乱	(143)
第八节 废除“藏币”	(144)
第九节 改革税制	(144)
一、改革税收管理体制	(144)
二、改革工商税制	(145)
三、改变盐税稽征管理机关和调整部分盐 税	(146)
第四章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的商业政策法律	(148)
(1961年至1965年)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148)
一、调整商业管理体制	(148)
二、恢复和建立各级专业公司	(150)
三、调整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经营范围	(152)
四、合理组织商品流通	(154)
五、稳定市场物价	(156)
六、恢复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	(158)
七、调整商业计划和统计制度	(160)
八、商业会计制度与财务管理	(165)
九、蔬菜供应政策	(167)
第二节 粮食政策法律	(169)
一、调整粮食管理体制	(169)
二、建立国家和社会粮食储备	(172)
三、调整粮食、油料价格	(172)

四、加强市镇粮食供应管理	(175)
五、粮食系统内部省、自治区、直辖市间 粮油调拨作价办法	(178)
六、粮食统计制度的加强和精简	(180)
第三节 合作社商业政策法律	(183)
一、恢复供销合作社	(183)
二、调整农产品收购政策	(185)
三、加强对集市贸易的管理	(188)
四、积极组织工业品下乡, 做好供应工作	(189)
第四节 民族贸易工作的恢复和加强	(191)
一、恢复和加强民族贸易机构	(191)
二、优先供应少数民族人民生产和生活必 需品	(192)
三、进一步贯彻执行“三项照顾”政策	(193)
第五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政策法律	(195)
一、贸易进口货单编审办法	(195)
二、进口商品实行统一作价办法	(196)
三、供应出口商品统一作价办法	(199)
第六节 专卖法制	(199)
一、加强酒类专卖管理	(199)
二、加强农村私酿酒类管理	(201)
三、加强卷烟生产、销售的管理	(202)
第七节 商业储运管理制度的恢复和加强	(205)
一、全面整顿仓储工作	(205)
二、加强商业仓库管理	(208)
三、加强对针棉织品的保管工作	(210)
四、加强化学危险物品储存管理	(212)

五、改进商品包装	(213)
六、加强商品运输管理	(214)
第八节 商标管理的恢复和改革	(215)
第九节 停止苏联代印的“三种票子”的兑 换	(217)
第十节 调整工商税制	(218)
一、改革工商所得税制	(218)
二、集市交易税法	(218)
三、工商所得税的减税免税	(219)
四、盐税的减免	(220)
第五章 “文革”时期的商业政策法律	(222)
(1966年至1976年9月)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222)
一、精简合并商业机构	(222)
二、废除合理的规章制度	(223)
三、商品流通渠道的再度单一化	(223)
四、冻结市场物价	(223)
第二节 粮食政策法律	(224)
一、提高粮食价格	(224)
二、实行“四统一”管理体制，严格粮食 管理	(225)
三、继续实行农村粮食征购基数一定几年 不变、超购超奖的政策	(226)
四、粮食统计制度的破坏与逐步恢复	(227)
第三节 合作社商业政策法律	(228)
一、供销社利润上缴办法	(228)
二、破坏集市贸易	(229)

三、实行农副产品统一奖售办法	(229)
第四节 民族贸易政策的摧残与恢复	(230)
一、恢复民族特需商品的经营	(231)
二、继续执行三项照顾办法	(232)
三、加强对边境地区小额贸易的管理	(232)
第五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政策法律	(234)
一、对进口商品作价办法的修改	(234)
二、对进出口集装箱及所装货物监管办法	(235)
三、出口工业品专厂、专车间办法	(236)
四、进口物资的检验和索赔	(237)
五、共同海损理算规则	(238)
第六节 专卖法制	(240)
第七节 商业储运管理制度的混乱	(241)
第八节 商标法制的破坏	(242)
第九节 简化税制	(243)
第六章 改革开放时期的商业政策法律	(245)
(1977年至1989年)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245)
一、调整商业行政管理机构	(245)
二、改革商业管理体制	(250)
三、加强物价管理, 稳定市场物价	(253)
四、国家对个体私营经济的保护和监督	(262)
五、计量立法	(266)
六、商业广告管理	(268)
七、加强金银生产经营管理	(272)
八、商业计划和统计制度的改革	(275)
九、商业会计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的改革	(278)

十、蔬菜产销体制的改革	(281)
第二节 粮食政策法律	(283)
一、改革粮食收购制度	(283)
二、实行粮食购销调拨和财务包干	(285)
三、加强粮食市场管理	(287)
四、改革食油购销政策	(289)
五、调整、健全粮食统计制度	(290)
第三节 合作社商业政策法律	(292)
一、进行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	(292)
二、改革农村商品流通体制	(295)
三、加强对货栈贸易的管理	(297)
四、加强城乡集市贸易的管理	(299)
五、调整棉花收购政策	(302)
六、调整茶叶购销政策和流通体制	(305)
七、对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实行专营	(308)
第四节 调整民族贸易政策	(311)
一、继续实行特殊优惠政策	(311)
二、开放边境小额贸易	(313)
第五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政策法律	(314)
一、新时期的对外贸易政策	(314)
二、深化外贸体制改革	(316)
三、完善进出口许可证制度	(323)
四、加强外汇管理	(326)
五、加强对进口商品的管理	(329)
六、关税制度的修改	(330)
七、进出口商品品质检验和管制	(331)
八、对台湾贸易政策	(334)

第六节 专卖法制	(336)
一、加强酒类专卖管理	(336)
二、对散装白酒加浆调度的规定	(338)
三、加强烟草专卖管理	(338)
第七节 健全商业储运管理制度	(341)
一、改革商业储运体制	(341)
二、加强仓库管理	(343)
三、改革商品包装管理	(346)
四、健全商业运输管理制度	(348)
五、加快发展集装箱运输	(349)
第八节 加强商标法制建设	(350)
一、商标权的主体和客体	(350)
二、商标注册的申请	(352)
三、商标注册的审查	(353)
四、注册商标的续展、转让和使用许可	(355)
五、注册商标争议的裁定	(356)
六、商标使用的管理	(356)
七、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保护	(359)
第九节 健全我国的货币制度	(360)
一、加强对外发售金、银币(章)的管理	(360)
二、发行新版人民币	(361)
第十节 强化税收制度	(362)
一、改革税收管理体制	(362)
二、加强税收征收管理	(363)
三、我国现行税法	(367)

第一章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 商业政策法律

(1949年10月~1952年12月)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我国社会开始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新时期。

新中国建立之初,在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立夫和陈果夫四大家族实行各种统制政策造成通货恶性膨胀、投机猖獗、市场极度紊乱的情况下,我国商业面临着严峻的形势。

为了恢复和发展遭受严重破坏的商业经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采取积极措施,通过没收官僚资本主义商业和扶助民族资本主义商业,建立起以社会主义国营商业为主体的多种成分的社会主义商业体系,即:国营商业、合作社商业、民族资本主义商业、个体商业和国家资本主义商业。通过建立商业管理机构、稳定市场物价、两次调整商业、组织城乡物资交流,到1952年底,我国商业经济恢复工作胜利地完成。

第一节 商业政策法律

一、商业管理机构的建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加强对国内贸易和对外贸易工作的统一领导,1949年11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